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92480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cpa@163.net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验资报告
川华信验(2016)01号

目 录

- | | |
|-------------------|---|
| 1. 防伪标识 | 7. 资金到账业务回单(复印件) |
| 2. 验资报告正文 | 8.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 3.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9.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明(复印件) |
| 4.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10.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
| 5. 验资事项说明 | 11. 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明(复印件) |
| 6. 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 |

防伪编号: 0282016010000148495

报告文号: 川华信验(2016)01号

委托单位: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16-01-04

报备时间: 2016-01-04 11:38

被审单位所在地: 重庆

签名注册会计师: 徐家敏

刘小平



防伪二维码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验资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8-85560449

传 真: 028-85592480

通讯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子邮件: schxcpa@163.net

事务所网址: <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验资报告

川华信验（2016）01 号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 201,793,757.00 元。根据贵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828,800.00 元，由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最终配售对象一次性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5,622,557.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由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付的最终配售对象缴付的募集资金 652,112,704.00 元（其中最终配售对象缴付的募集资金为 669,112,704.00 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坐扣保荐及承销费用为 17,0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179,245.28 元（含税金额 1,250,000.00 元，其中律师费用 1,000,000.00 元、会计师验资费用 250,000.00 元，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0,754.72）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50,933,458.72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3,828,800.00 元（大写：贰仟叁佰捌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增加资本公积 627,104,658.72 元（大写：陆亿贰仟柒佰壹拾万零肆仟陆佰伍拾捌元柒角贰分）。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201,793,757.00 元，已经本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出具“川华信验（2013）7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25,622,557.00 元、股本人民币 225,622,557.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

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4、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5、资金到账业务回单（复印件）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被审验单位名称：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股权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 注册资本 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1	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418,160.00	376,781,932.80					376,781,932.80	13,418,160.00	56.311%	13,418,160.00	56.311%
2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26,951.00	129,924,784.08					129,924,784.08	4,626,951.00	19.417%	4,626,951.00	19.417%
3	郑伟光	5,783,689.00	162,405,987.12					162,405,987.12	5,783,689.00	24.272%	5,783,689.00	24.272%
	合 计	23,828,800.00	669,112,704.00					669,112,704.00	23,828,800.00	100.00%	23,828,800.00	100.00%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被审验单位名称：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3,634,012.00	36.49%	97,462,812.00	43.20%	23,828,800.00	97,462,812.00	43.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8,159,745.00	63.51%	128,159,745.00	56.80%		128,159,745.00	56.80%
合 计	201,793,757.00	100.00%	225,622,557.00	100.00%	23,828,800.00	225,622,557.00	100.00%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后基本情况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由重庆莱美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以发起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0月16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6850万元。根据贵公司2009年7月24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56号”文核准,贵公司于2009年9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2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注册资本变更为91,5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为91,500,000.00元。

2011年7月12日,贵公司实施了2010年利润分配方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8,300万元。

2013年9月9日,贵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重庆莱美禾元投资有限公司80.95%股权,交易完成后,贵公司实收资本(股本)、注册资本变更为197,411,757.00元。

2013年9月13日,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贵公司实收资本(股本)、注册资本变更为201,793,757.00元。

根据贵公司2014年9月2日和2014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5年3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2015年6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2015年6月12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5]1870号文),贵公司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828,8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622,557.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25,622,557.00元。

公司最近一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法定代表人:邱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6219193432。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5]1870号)、贵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最终确定的《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贵公司

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 23,828,8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8.08 元/股,即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828,800.00 元,由各投资者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缴足,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川华信验(2015)112 号)后,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划入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由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付的最终配售对象缴付的募集资金 652,112,704.00 元(其中最终配售对象缴付的募集资金为 669,112,704.00 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坐扣保荐及承销费用为 17,000,000.00 元),款项缴存于公司在工商银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开设的 3100027629200110825 账号内。此外,扣除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费用 1,179,245.28(含税金额 1,250,000.00 元,其中律师费用 1,000,000.00 元、会计师验资费用 250,000.00 元,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0,754.72)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50,933,458.7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3,828,800.00(大写:贰仟叁佰捌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增加资本公积 627,104,658.72 元(大写:陆亿贰仟柒佰壹拾万零肆仟陆佰伍拾捌元柒角贰分)。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

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 225,622,557.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00%,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97,462,812.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43.2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8,159,745.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56.80%。

四、其他事项

1. 根据贵公司 2014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规定,本次发行结束后,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等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 贵公司对上述增资已进行了相关账务处理。

序号:03100 01694 20151 23112 1158
账号/卡号:31000 27629 20011 0825
验证码:DDE5E 1ED80 11

索引号: A5-1

银行询证函

编号: 银函01号

工商银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有关询证费用可直接从本公司存款账户中收取。回函请直接寄至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办公地址。

通信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新南路龙湖国际2208室 邮编: 401147

电话: 63017851/18983318001

传真: 63626396

联系人: 吴良辉

截至 2015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3100027629200110825	人民币	652,112,704.00	募集资金划转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合计金额(大写)		陆亿伍仟贰佰壹拾壹万贰仟柒佰零肆元整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2016年1月4日

结论:

1. ☒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2.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2015年12月31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经办人:



银行签章: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日期: 2015年12月31日

业务回单 (收款凭证)

回单编号: 15365000001

付款人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卡号): 51001870836051508511
收款人户名: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卡号): 3100027629200110825
金额: 陆亿伍仟贰佰壹拾壹万贰仟柒佰零肆元整
业务(产品)种类: 跨行收报

凭证种类: 000000000

摘要: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用途:

交易机构: 0310000205

记账柜员: 00023

交易代码: 52093

附言: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支付交易序号: 24012182 报文种类: 大额客户发起汇兑业务 委托日期: 2015-12-31

业务类型(种类): 普通汇兑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 南岸学府支行

小写: 652,112,704.00元
凭证号码: 00000000000000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渠道: 其他跨行单行
(42)

本回单为第1次打印, 注意重复

打印日期: 2016年01月04日 打印柜员: 9 验证码: 4F3C93F8E006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名 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 号 510500000054733 (1-1)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书序号: NO. 01698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李武林

办公场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办公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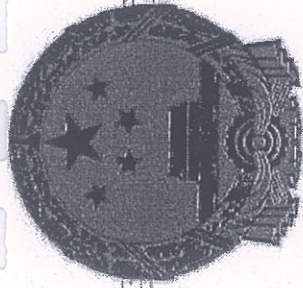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5101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1-11



证书序号: 00043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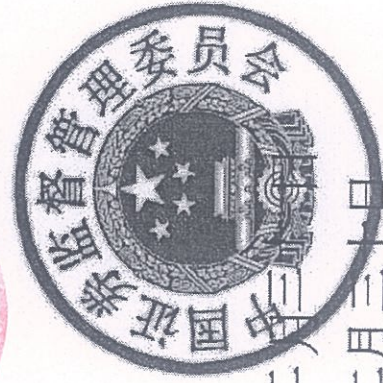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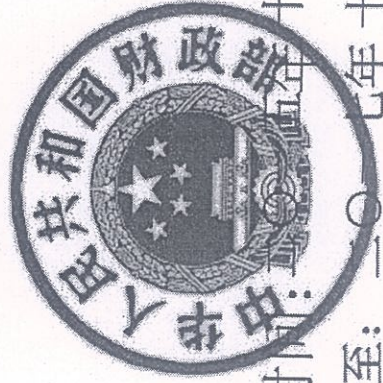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证书号: 5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Full name 徐家敏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0年01月1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5021950011933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0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 年 10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0年3月31日

this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年3月31日

this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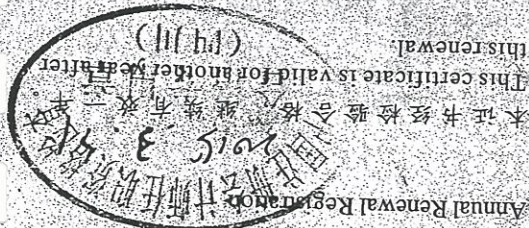
2010年3月31日

this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Full name 刘小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6-10-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502661023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0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5 月 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05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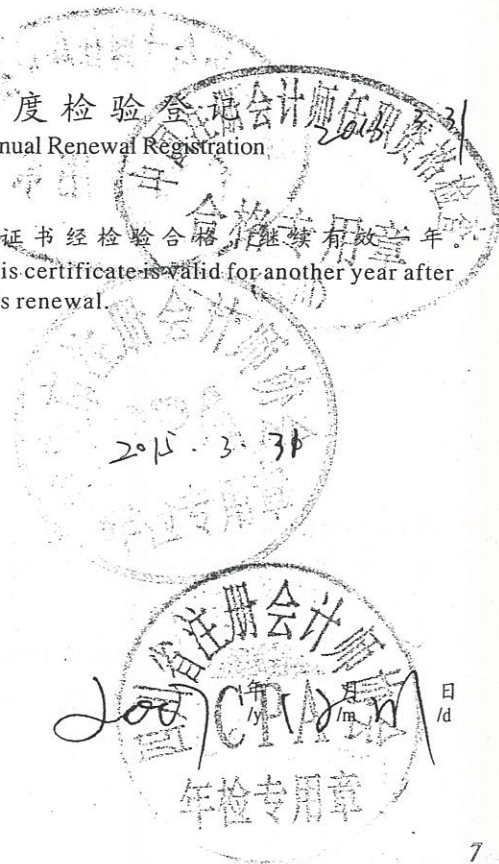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四川)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四川)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